

系所別及代碼		課程教學與科技研究所碩士班	代碼	45
招生名額		一般生：2名	在職生：3名	
報名資格		<p><b>一般生：</b>凡取得國內外經教育部立案或採認之大學或獨立學院學士學位者（含應屆畢業生），或具有同等學力者（詳見附錄一，但第7條規定不適用）</p> <p><b>在職生：</b>除須符合上列一般生學歷資格外，以下資格須同時具備方得報考： 曾於國內文教機構從事課程教學、行政管理、代課、代理、實習、兼任教師或義務役累計達1年以上者（服務年資自工作證明書所載日期起算，計算至報名截止日止）。</p>		
報名繳交之資料		<p>一、網路報名表1份。</p> <p>二、甄試審查相關資料： （一）自傳。 （二）讀書計畫或研究計畫（如附錄三）。 （三）大學歷年成績單 （四）其他有助於甄選審查之相關資料（如已發表之學術相關論述、研究報告或作品等）。 以上資料請依序排列裝訂完成，一式5份。</p> <p>三、報考在職生須檢附工作年資證明1份。</p> <p>四、持外國學歷報考者須另繳國外學歷證件影本、歷年成績單影本及切結書（如附錄九）各1份。</p>		
甄試方式及所佔比例	審查 50%	就所繳交之資料加以審查。		
	口試 50%	<p>一、參加口試資格：依審查成績擇優參加口試。</p> <p>二、日期及地點： 日期：109年12月5日（星期六）。 地點：本校教學大樓B棟2樓B205會議室。</p>		
錄取生可申請提前於109學年度第2學期入學，欲提前入學者請依簡章第61頁「拾壹-八、申請提前入學規定」辦理。				
備註		<p>一、初審通過者，請於11月25日（三）下午3時30分前繳交複試報名費500元，未依規定期限完成繳費者，視同放棄複試資格。</p> <p>二、本招生得不足額錄取。一般生及在職生招生名額，遇有缺額時，得由本所於放榜前提經招生委員會通過後互為流用，或併入本所110學年度碩士班入學考試之招生名額內。</p> <p>三、口試日期、地點如有更動時，依本所口試通知為準。</p> <p>四、本所聯絡電話：049-2910960 轉 3701 潘助理； Email：may4110@ncnu.edu.tw。</p> <p>五、本所網址：<a href="https://www.cit.ncnu.edu.tw/">https://www.cit.ncnu.edu.tw/</a></p>		